

各宗派介绍



律 宗



中国佛教宗派。因着重研习及传持戒律而得名。实际创始人为唐代道宣。因依据五部律中的《四分律》建宗，也称四分律宗。复因道宣住终南山，又有南山律宗或南山宗之称。

史略 相传释迦在世时，为约束僧众，制订了各种戒律。第一次佛教结集时，由优婆离诵出律藏。其后因佛教各派对戒律的理解不尽一致，所传戒律也有所不同。据僧史记载，中国汉地翻译戒律和实行受戒，始于三国魏嘉平（249~254）中。时中印度昙柯迦罗来洛阳，见中国僧人只落发而未受戒，即译出摩诃僧祇部戒本，以为持戒的准绳。又请印度僧立羯磨法（受戒规则）创行受戒。正元（254~256）中，安息国沙门昙谛来洛阳，译出法藏部羯磨，从此中国僧众受戒即依法藏部的作法。东晋时又把《摩诃僧祇律》、《十诵律》等广律译出，用作行事的依据，以致受戒与随行不相一致。北魏孝文帝时，法聪在平城讲《四分律》，并口授弟子道覆作《四分律疏》6卷，内容只是大段科文。因此法聪被认为是四分律师。及至慧光造《四分律疏》，并删定羯磨，始奠定该宗基础。慧光弟子道云传道洪，道洪弟子智首，慨叹当时五部律互相混杂，即研核古今学说，撰《五部区分钞》、《四分律疏》，影响很大。智首的弟子道宣，专研律学。继入终南山潜心述作，著《四分律比丘含注戒本》、《四分律删补随机羯磨》、《四分律删繁补阙行事钞》、《四分律拾毗尼义钞》、《四分比丘尼钞》，后被称为五大部。他在终南山创设戒坛，制订佛教受戒仪式，从而正式形成宗派。与此同时弘扬《四分律》的有相州（今河北临漳境内）日光寺法砺，他和慧休合撰《四分律疏》、《羯磨疏》等，开创了相部宗。又有西太原寺东塔怀素，曾入玄奘门下，撰《四分律开宗记》，采用新译的说一切有部《大毗婆沙论》、《俱舍论》等论的解释，批评法砺《四分律疏》的错误而被称为新疏。后又撰《新疏拾遗钞》、《四分僧尼羯磨文》等，开创东塔宗。南山宗、相部宗和东塔宗后被称为律宗三家。其间互有争论，尤以相部宗和东塔宗争论最烈。嗣后相部、东塔两系逐渐衰微，只南山一系传承独盛，绵延不绝。按照四分律宗自己的承传，道宣是第九祖，前面还有昙无德、昙柯迦罗、法聪、道覆、慧光、道云、道洪、智首八人。道宣以后，以次传周秀、道恒、省躬、慧正等，至宋代允堪、元照而再盛。允堪据道宣《四分律删繁补阙行事钞》作《会正记》，其再传弟子元照著《行事钞资持记》，对《会正记》持异议，因之南山宗在宋时又分为会正、资持两派。元明之际，衰微几至无闻。明末清初有如馨在金陵（今江苏南京）灵谷寺传戒说律，南山宗又得重兴。如馨弟子寂光在金陵宝华山建律宗道场。再

传读体、戒润。读体继承寂光法席，以十誓励众，共同遵行，以律受戒，结戒安居，著作甚多。弟子最著名的有德基、书玉，两人均有许多著作。德基下有真义、常松、实咏、福聚次第相承。其中福聚于雍正十二年（1734）奉诏入京，住持法源寺，大宏律宗，著有《南山宗统》等。其下有性言、圆先、明如、定静、慧皓、昌苍、海然、印宗、发圆次第相承。另外戒润曾弘律于常州于宁寺，法流不详。民国时著名律师有弘一等。

经典与判教 以《十诵律》、《四分律》、《摩诃僧祇律》、《五分律》和《毗尼母论》、《摩得勒伽论》、《善见律毗婆沙》、《萨婆多论》、《明了论》，为基本经典，通称四律五论。将释迦一代教法判为化、制两教。化教为佛教化众生令生定慧的教法，即经论之所诠，如四部阿含，《发智论》和“六足论”等。制教为佛教诫众生而对其行为加以制御的教法，即律教之所诠，如《四分律》、《十诵律》等。化教又可分作性空教、相空教、唯识圆教三类。性空教摄一切小乘，相空教摄一切大乘般若，唯识圆教摄大乘《华严经》、《楞伽经》、《妙法莲华经》、《大般涅槃经》。制教又可分为实法宗、假名宗、圆教宗三宗。实法宗即立一切诸法唯有假名的经量部等，以非色非心法为戒体。圆教宗即立一切诸法唯有识的唯识圆教等，以心法种子为戒体。律宗在三教三宗中属唯识圆教宗。

理论 律宗的教理分成戒法、戒体、戒行、戒相四科。戒法是佛所判定的戒律；戒行是戒律的实践；戒相是戒的表现或规定，即五戒、十戒、二百五十戒等。该宗的主要学说是戒体论。戒体是受戒弟子从师受戒时所发生而领受在自心的法体。即由接受的作法在心理上构成一种防非止恶的功能。这是律宗教理的核心理论。戒体，旧译“无作”，新译称“无表”。三家对此有所分歧。古师多依《成实论》，以“无表业”为色法，倡色法戒体论。南山宗道宣说《四分律》通于大乘，依《楞伽经》、《摄大乘论》所说，以阿赖耶识所藏种子为戒体。它和前二说相对，称为心法戒体。

《四分律》分通大乘之说，起于慧光，道宣在《羯磨疏》里更从律文国搜寻出五种理由来证明其说。一曰“沓婆回心”，二曰“施生成佛”三曰“相召佛子”，四曰“舍财用轻”，五曰“识了尘境”。由“四分”通向大乘，更进一步建立三学圆融无碍说。一戒一行，圆融观解，就具足一切行，这就成为大乘妙行。

该宗又将佛所制诸戒归纳为“止持”、“作持”两类。“止持”即“诸恶莫作”之意，指比丘、比丘尼二众制止身口不作诸恶的“别解脱戒”；“作持”即“众善奉行”之意，包括安居、说戒、悔过以及衣食坐卧等种种行持规则。《四分律》前半部解释僧尼二众别解脱戒为止持门；后半部解

释受戒、说戒等二十犍度（意译为“聚”）为作持门。南山宗五大部内容不出此两类。

该宗由道宣三传弟子鉴真传至日本。唐天宝十三载（754），鉴真在日本当时的都城奈良东大寺佛殿前筑坛传戒，弘扬戒律，是为日本有律宗之始。

（隆莲）